

证券代码：002908

证券简称：德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3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变更会计估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会计估计的议案》，本次变更会计估计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会计估计概述

为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拟变更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估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变更会计估计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变更原因及依据

随着公司的业务变化，公司从2020年传统社保卡及读写设备类业务占比降低，一卡通及AIOT应用、人社运营及大数据服务占比显著提升。后两类业务以人社领域相关应用服务及长期运营服务为主，运营服务是公司未来业务方向，一卡通应用及运营服务业务占比预计将持续提升。运营服务业务相较于传统社保卡及读写设备业务，服务周期较长，合同执行周期也较长。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为人社部门为主的政府部门和银行，为客户提供信息系统建设和相关运营服务，此

类客户应收账款风险可控，近年来没有出现过坏账。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匹配业务发展规模及业务特性，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同时参考上市公司同类业务的会计估计情况，公司对应收款项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各账龄区间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变更。

（二）变更日期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批准，确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执行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1 日。

（三）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 年	20.00
2-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50.00
4 年以上	100.00

二、本次会计政策估计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此项调整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所有者权益及 2020 年度合并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影响 金额	影响 比例%
资产总额	1,031,929,962.21	1,048,642,572.30	16,712,610.09	1.62%
负债总额	250,716,638.29	250,716,638.29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	780,811,277.63	797,523,887.72	16,712,610.09	2.14%
少数股东权益	402,046.29	402,046.29		0.00%
主营业务收入	562,467,225.24	562,467,225.24		0.00%
利润总额	77,430,936.82	97,036,147.72	19,605,210.90	25.32%
净利润	72,089,762.33	88,802,372.42	16,712,610.09	23.1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72,089,762.33	88,802,372.42	16,712,610.09	23.18%
终止经营净利润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164,378.90	88,876,988.99	16,712,610.09	23.16%
少数股东损益	-74,616.57	-74,616.57		0.00%

从上表可知，此次调整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影响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即 2020 度）的净利润增加 16,712,610.09 元，占比为 23.18%；影响最近一个

会计年度（即 2020 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增加 16,712,610.09 元，占比 2.14%，均未超过 50%。另外，此项调整坏账计提比例亦未导致公司的盈亏性质发生变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未达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变更会计估计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经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而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其实际经营情况和相关规定，能够更真实、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财务会计处理更加客观和谨慎，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后续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会计估计进行相应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8 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相关规定，执行会计估计变更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

六、备查文件

- 1、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